逢甲大学

大陆地区学生申请短期研修简章

2018 年秋季班(2018.9~2019.1)

校址：40724 台中市西屯区文华路 100 号
网址：http://www.fcu.edu.tw/
电话：+886-4-24517250 转 2493

大陆地区学生短期研修申请规定及注意事项

一、申请资格

限就读于逢甲大学大陆地区姊妹校之在校本科生或研究生。

二、申请名额

(一)合约研修生：依照与各校合约名额，学校推荐。

(二)访问研修生：学校可推荐 5-10 名。

三、申请系所

请参考本校院系专业简表，學系(专业)之选择将影响个人选课，申请人务必谨慎选填于申请表内，请参考附件一。

四、收费标准(本简章所列费用均为新台币)

(一) 研修费：

1.合约研修生：依照与各校合约，免收研修费。

2.访问研修生：按照本校当学年度陆生及外国学生学杂费收费标准收费，请暂时参考附件二。

(二) 住宿费：每学期 1,9170～23,330 元正。(依房型大小)

(三) 电脑网络使用费：400 元正。

(四) 学生团体保险费：每学期 245 元正。(依保险公司合约调整)

(五) 行政费用：3000 元正。(包含入台证及学生证费用)

(六) 境外学生医疗保险费用：每个月 500 元正。(自由加入)

(七) 申请人于所属大陆地区学校之注册缴费事宜，依各校规定办理。

【备注】

(一) 各项收费标准，依照当年度公告为主，如有变动，敬请见谅。

(二) 生活费：依台湾地区大学生平均支出情形估算，每人每月约 8,000～10,000 元。

(三) 宿舍分配因房间格局、窗户与阳台设备大小不一，统一由本校住宿服务中心安排，经分配后不得自行更换。

(四) 女生住宿安排于宝赞大楼，男生住宿安排于翰林学园。但若因床位数不足，则授权由住宿服务中心代为安排校外宿舍。

(五) 若不申请宿舍，则必须由所属大陆地区学校出具同意书以及家长同意书。

(六) 本校宿舍提供家具与相关物品如下：

(1)电器用品：冷气、冷气遥控器。

(2)家具：衣柜、书桌、椅子。

(3)网络：网络节点，依房间人数配置，每人使用一个节点。

(4)其他：房间独立卫浴。

(七) 住宿费以「学期」为计算基准，若因故住宿超过该期限，须另依实际停留时间缴交若干住宿费。

(八) 宝赞大楼除住宿费外，须另缴交管理费 3,000 元、保证金 1,500 元、房间水电费同寝住宿生平均分摊，水电费依自来水公司及台电公告计费、公共用电由全体住宿生平均分摊。

(九) 翰林学园除住宿费外，须另缴交管理费 3,600 元、保证金 1,500 元、房间电费同寝住宿生平均分摊，电费每度 5.4 元。

(十) 为个人安全及健康着想，请于大陆自行投保完善之海外意外及医疗保险，交换学习期间须具有医疗保险，及承担该期间之全额医疗费用。或是到校后参加本校所提供「医疗保险」。

五、申请期限

2018 年秋季班(2018.9～2019.1)之申请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4 日；申请人须于所属大陆学校规定时间内，备齐申请资料并缴交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或国际交流合作处，以供其统一出具学校推荐信乙份，并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前送达本校审查。

六、申请资料

申请人应缴交下列资料：

1.短期研修申请表一份，附二吋头部**白底彩色**证件用照片二张（一张粘贴于申请表，一张备份由本校留存，并提供电子 jpg 档案），格式如附件三。

2.中文简历一份、历年成绩单一份。

3.所属学校之在学证明正本一份(最近一个月内)，以及彩色 jpg 电子档案 。

4.具结书一份，格式如附件四。

5.**麻疹、德国麻疹(风疹)疫苗接种证明或抗体阳性报告。**到校后由学校统一安排至本地医疗院所做一次健康检查与胸部 X 光检查。

6.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资料(缴交各校办理单位汇整)。

七、核定通知

本校将于 2018 年 6 月中旬公告大陆研修生录取名单，并通知各学校之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或国际交流合作处。

八、报到、验证及离台

1. 本校下学期开学日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2018 年 9 月 7 日办理报到手续与入学讲习，**免费接机服务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6 日**。

2. 研修结束离台期限为期末考结束后，最迟应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前离境。

九、本简章若有未尽事宜，依本校大陆事务办公室决议或其他相关规定办理。

附件一

可申请短期研修院系专业简表

商学院	**工学院**
会计学系 国际经营与贸易学系 财税学系 合作经济暨社会事业经营学系 统计学系 经济学系 企业管理学系 营销学系 财经法律研究所 科技管理硕士学位学程 商学博士学位学程	机械与计算机辅助工程学系 纤维与复合材料学系 工业工程与系统管理学系 化学工程学系 航天与系统工程学系 精密系统设计学士学位学程 电声硕士学位学程 绿色能源科技硕士学位学程 创意设计硕士学位学程 机械与航空工程博士学位学程
建设学院	**资电学院**
土木工程学系 水利工程与资源保育学系 都市计划与空间信息学系 运输与物流学系 土地管理学系 景观与游憩硕士学位学程 土木水利工程与建设规划博士学位学程	资讯工程学系 电机工程学系 电子工程学系 自动控制工程学系 通讯工程学系 生医信息暨生医工程硕士学位学程 电机与通讯工程博士学位学程
金融学院	**人文社会学院**
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 财务金融学系 财务工程与精算学士学位学程 金融博士学位学程	中国文学系 外国语文学系 历史与文物研究所 公共事务与社会创新研究所
理学院	**建筑专业学院**
应用数学系 环境工程与科学学系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系 光电学系	建筑学士学位学程 室内设计学士学位学程 创新设计学士学位学程 建筑硕士学位学程

附件二

逢甲大學106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表(104學年度起入學之陸生、外國學生適用)

學制	學院	系別	學費	雜費	合計	一般生每學分費	延修生每學分費	備註
日間學制學士班	人文社會學院	中國文學系	47,020	9,460	56,480	-	2,040	日間學制學士班 1. 修業期限內採學雜費收費方式。 2. 延修生學雜費，分二階段繳納： *第一階段* 註冊繳費期限前繳納：雜費$600、電腦網路使用費、學生團體保險費。 *第二階段* 依加選截止日之學分總數核算學分費，9學分(含)以下補繳學分費，10學分(含)以上補繳原系全額學雜費。
		外國語文學系						
	工學院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	49,200	16,760	65,960			
		化學工程學系						
		航太與系統工程學系						
		精密系統設計學士學位學程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學系						
		纖維與複合材料學系						
	金融學院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47,020	10,350	57,370			
		財務工程與精算學士學位學程						
		財務金融學系						
	建設學院	土地管理學系	47,020	10,350	57,370			
		運輸與物流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49,200	16,760	65,960			
		水利工程與資源保育學系						
		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						
	建築專業學院	建築學士學位學程(104學年度入學適用)	49,200	16,760	65,960			
		建築專業學院學士班(105學年度入學適用)	59,040	20,110	79,150		2,440	
	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47,020	10,350	57,370		2,040	
		合作經濟暨社會事業經營學系						
		行銷學系						
		財稅學系						
		統計學系						
		會計學系						
		國際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英語專班)						
		經濟學系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國際企業管理全英語學士班	72,000	15,000	87,000		3,000	
	理學院	應用數學系	49,200	16,220	65,420		2,040	
		光電學系	49,200	16,760	65,960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環境工程與科學學系						
	資訊電機學院	自動控制工程學系	49,200	16,760	65,960			
		通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電機學院不分系榮譽班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逢甲大學106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表(104學年度起入學之陸生、外國學生適用)

學制	學院	系別	學費	雜費	合計	一般生每學分費	延修生每學分費	備註
日間學制學士班	國際科技與管理學院	澳洲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商學與創新雙學士學位學程(104學年度入學適用)	112,000	38,000	150,000	-	7,000	
		澳洲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商學與創新雙學士學位學程(105學年度入學適用)	141,370	8,630	150,000			
		美國普渡大學電機資訊雙學士學位學程						
		美國聖荷西州立大學商學大數據分析雙學士學位學程						
	通識教育中心	全校國際生大一不分系學士班	47,020	10,350	57,370		2,040	
碩、博士班	人文社會學院	中國文學系	47,020	9,460	56,480	-	3,960	1. 碩士班、博士班 採學雜費收費方式：一至二年級(財法所_法律專業組一至三年級)繳交全額學雜費。 三年級起(財法所_法律專業組四年級起)修習學分數在9學分(含)以下繳納學分費，10學分(含)以上繳納原所別全額學雜費。 2. 碩士班 三年級起收費項目：雜費$4,500、電腦網路使用費、學生團體保險費、學分費。(中國文學系、歷史與文物管理研究所、財法所_法律專業組等三所自四年級起加收雜費)。 3. 博士班 採學雜費收費方式：三年級起收費項目：電腦網路使用費、學生團體保險費、學分費，七年級起加收雜費$4,500。 採學分費收費方式：三年級上學期收取論文指導費$8,000。
		外國語文學系						
		公共事務與社會創新研究所						
		歷史與文物研究所						
	工學院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	49,200	16,760	65,960			
		化學工程學系						
		航太與系統工程學系						
		創意設計碩士學位學程						
		電聲碩士學位學程						
		綠色能源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學系機械工程碩士班						
		纖維與複合材料學系						
		機械與航空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金融學院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47,020	10,350	57,370			
		財務金融學系						
		金融博士學位學程						
	建設學院	土地管理學系	47,020	10,350	57,370	-	3,960	
		運輸與物流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49,200	16,760	65,960			
		水利工程與資源保育學系						
		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						
		景觀與遊憩碩士學位學程						
		土木水利工程與建設規劃博士學位學程						
	建築專業學院	建築碩士學位學程	49,200	16,760	65,960			
	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47,020	10,350	57,370			
		合作經濟暨社會事業經營學系						
		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財稅學系						
		財經法律研究所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統計學系						
		會計學系						
		經濟學系						
		商學博士學位學程	47,020	10,350	57,370	-	3,960	

逢甲大學106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表(104學年度起入學之陸生、外國學生適用)

學制	學院	系別	學費	雜費	合計	一般生每學分費	延修生每學分費	備註
碩、博士班	理學院	應用數學系	49,200	16,220	65,420	-	3,960	4.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自104學年度起採學分費收費方式。
		光電學系	49,200	16,760	65,960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環境工程與科學學系						
	資電學院	生醫資訊暨生醫工程碩士學位學程	49,200	16,760	65,960	-	3,960	
		自動控制工程學系						
		通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電機與通訊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智慧聯網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國際科技與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104學年度入學適用)	-	30,000	-	8,000	7,843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105學年度入學適用)	-	10,800	-	8,700	8,529	
		西班牙薩拉戈薩大學物流供應鏈管理與創新創業雙碩士學位學程 (104學年度入學適用)	-	40,000	-	20,000	19,608	
		西班牙薩拉戈薩大學物流供應鏈管理與創新創業雙碩士學位學程 (105學年度入學適用)	-	10,800	-	8,700	8,529	

附件三

2018 年秋季逢甲大学大陆地区交流学习学生申请推荐表

___(所属学校校名)__大学

个人资料	中文姓名		性别	□男 □女	两吋半身白色背景彩色照片二张照面**背面请书写校名,姓名,出生日期**（另一张浮贴）（**请附上电子文件**）
	英文姓名	（同**护照/入台申请书**之拼音）			
	出生年月日	/ /			
	E-mail				
	家里电话	86-	移动电话	86-	
	通讯地址	（邮编＋详细地址）			
	家里地址	（邮编＋详细地址）			
	居住地（户籍）	中国大陆 省/市 市/縣			
学籍	学位别	□博士生□硕士生□本科生	就读专业		
	所属学院		就读年级	系/所 年级	
宿舍申请	□本人愿意申请学校宿舍，并遵从学校住宿服务中心相关规定及安排。 □本人不申请学校宿舍，并缴交学校同意书及家长同意书。				
交流学习资料	预计交流期间	2018/09～2019/01			
	欲申请系所	学院 系/所 年级			
申请人保证	**申请人保证，上述提供之数据真实无误；申请人身心健康且于逢甲大学学习期间将遵守学校之各项学习与生活之规定。基于「交流学生申请」目的，本申请推荐表所搜集之个人信息，将仅作为同学交流期间审核与资料建文件之用，校方将于学生返国后效毁，您得以下列联络方式行使查阅、更正等个人资料保护法第 3 条的当事人权利；如您提供的数据不完整或不确实，将无法完成申请作业，谢谢。** **申请人签名：_____日期：_____（YYYY/MM/DD)** **联络方式：台中市西屯区文华路 100 号，电话+886-4-24517250 分机 2493，E-mail:kgchen@fcu.edu.tw**				

附件四

具　结　书

一、本人保证于贵校短期研修期间，确实遵守贵校大陆地区学生短期研修之相关规定，如住宿规定、生活辅导规定等；如有不符或违反规定之行为，情节重大，经查证属实，本人愿意无条件接受贵校终止研修之处分，绝无异议。

二、本人保证并未于同一时间内，申请至台湾地区之其他大学校院进行短期研修，否则愿意接受贵校注销研修申请之处分，绝无异议。

三、本人保证所提供之所有相关资料(包括在学证明、健康检查表及其他相关文件之正本或复印件)，均为合法有效之文件；如有不符规定或变造之情事，经查证属实，贵校得立即取消本人之短期研修资格，本人不得请求退费或发给任何学分证明。

四、本人于贵校短期研修期间，如遇危及身心健康或发生生活不适应之情事，得由双方学校进行评估与研议，以决定是否立即终止研修或为其他适当之处置。

五、本人保证于贵校短期研修期程结束后，遵守大陆地区人士入台申请之相关规定，于期限内返回大陆居住地；如有逾期滞留未归等违反规定之情事，本人愿意承担所有责任，绝无异议。

申请(具结)人签章：_____

申请(具结)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日

缴交资料纪录表

（请申请人务必就已备妥之资料，于以下表格缴交注记栏内打✓）

注记✓	缴　交　资　料　项　目	份数
	1.大陆地区学生短期研修申请表(附二吋头部白底彩色证件用照片二张)—纸本	1
	2.中文简历—纸本	1
	3.历年之成绩单—纸本	1
	4.具结书—纸本	1
	5.麻疹、德国麻疹(风疹)疫苗接种证明或抗体阳性报告	1
	6.二吋头部证件照电子文件(jpg 文件，档案需小于 512KB)	1
	7.身分证正反面电子文件(jpg 文件，档案需小于 512KB，临时身分证不可以)	1
	8.所属学校之在学证明正本电子文件(彩色 jpg 文件，档案需小于 512KB，A4 大小纸张打印，勿手写，含大印，最近一个月内）	1
	9.填写入台证申请资料文件(excel 文件)	1

以上资料确由本人填写，并经详细检查，保证无误。

申请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